

#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主管住房和城乡建设以及人民防空工作的县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村镇建设、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建筑节能与科技进步、市政公用事业、人民防空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二、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以行政审批事项办理和服务工作；三、拟定贯彻工程建设标准、工程建设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的措施，拟定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拟定贯彻落实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标准实施意见，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四、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五、拟定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六、拟定全县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承担全县燃气企事业市场准入管理及燃气兴业、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实施运行监督检查职能；七、负责指导规范全县村镇建设工作；八、负责推进全县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工作，推广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九、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督促相关单位落实哈皮行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十、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执法监督工作；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基本情况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构设置情况，编制数 6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 人、全额事业编制 52 人，实有人数 116 人，其中：在职人数 81 人，包括行政人员 17 人、参公人员 7 人、全额事业 57 人；退休人员 23 人，外聘人员 12 人。

## 第二部分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1429.68 万元，较上年增加 364.65 万元，其中：经费补助拨款 1279.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25.45 万元；纳入预算的行政性收入 1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5.8 万元；项目拨款补助 5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26 万元。

####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1459.6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28.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25.35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760.0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1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3 万元、资本性支出 7 万元；项目支出 5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26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95 万元、资本性支出 43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83.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4.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4.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3.8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760.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6.3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8.1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9 万元；资本性支出 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5 万元，项目支出 5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26 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1429.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4.65 万元，具体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53.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4.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3.83 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1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25.1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74.11 万元，下降 58.18%。

###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万元。

####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年度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八）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9个，涉及资金139618.63万元，其中：部门预算中200万元以上的且进行了绩效评审的项目29个，涉及资金139618.63万元。

#### （九）项目情况说明

大昌路银坑路道路工程项目

##### 1) 项目概述

于都县大昌路建设工程北起渡江大桥南桥头、南至振兴大道，道路全长约1424米，道路红线宽40米；银坑路建设工程北起思源大道、南至振兴大道，道路全长约882米，道路红线宽30米。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排污、绿化、照明等，总投资约9221万元。

##### 2) 立项依据

于都县重点工程计划安排

##### 3) 实施主体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4) 实施方案

工程开工以来，项目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严把质量关，按照合同约定和工程进度及时支付了工程款。

### 5) 实施周期

2018.7 开工——2020.11 完工

### 6) 年度预算安排

竣工验收、结算和支付剩余工程款 2200 万元。

###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大昌路银坑路道路工程后、对稳就业、稳投资、保就业、保民生发挥了重要作用。该项目建成后，完善了新区路网、城市功能和品质等到提升，获得了广大市民一致好评。

## 二、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2.8 万元。其中：

公务接待费 12.8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 第三部分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详见附表)

#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520001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	预算数	按支出功能科目(项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429.68	基本支出	928.6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7
1、经费拨款(补助)	1,279.68	工资福利支出	760.0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57
其中:提前下达	436	基本工资	313.80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3
2、非税收入	150.00	津贴补贴	170.3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4
专项收入		奖金	106.15	城乡社区支出	883.02
纳入预算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5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64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5.00
项目收入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8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5.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2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0.00
其他		住房公积金	58.09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88.02
3、政府性基金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16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88.02
4、预算内投资收入		办公费	5.50	住房保障支出	494.09
二、事业收入		印刷费	1.50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36.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水费	1.50	老旧小区改造	436.00
四、其他收入		电费	4.00	住房改革支出	58.0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邮电费	6.00	住房公积金	58.09
六、上级补助收入		差旅费	40.00		0.00
		维修(护)费	10.00		0.00
		租赁费	1.00		0.00
		会议费	3.00		0.00
		公务接待费	12.80		0.00
		专用材料费	1.50		0.00
		劳务费	2.00		0.00
		委托业务费	3.50		0.00
		工会经费	12.00		0.00
		福利费	8.98		0.00
		其他交通费用	22.38		0.0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5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0.00



#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520001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	按支出功能科目(项级)
		预算数	预算数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抚恤金	0.00
		生活补助	0.00
		医疗费补助	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资本性支出	0.0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项目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29.68	本年支出合计	1,459.68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八、上年结转(结余)	30.00		
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30.00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459.68	支出总计	1,459.68



# 部门支出汇总表

填报单位: 520001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	**		1	2	3	4	5	6
	合计		1,459.68	928.68	5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7	82.5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57	82.5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3	0.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4	81.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83.02	788.02	95.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5.00		95.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5.00		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0.00		90.00			
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88.02	788.02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88.02	788.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4.09	58.09	436.0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36.00		436.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36.00		436.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58.09	58.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09	58.09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 520001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 入		支 出		单位: 万元	
项目	预算数	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	预算数	按支出功能科目	预算数
财政拨款	1,429.68	基本支出	898.6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7
1、经费拨款(补助)	1,279.68	工资福利支出	760.0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57
其中: 省提前下达预算	436.00	基本工资	313.80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3
2、非税收入	150.00	津贴补贴	170.3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4
专项收入		奖金	106.15	城乡社区支出	853.02
纳入预算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5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64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5.00
罚没收入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8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5.00
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2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0.00
其他		住房公积金	58.09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58.02
3、政府性基金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16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58.02
4、预算内投资收入		办公费	4.00	住房保障支出	494.09
		印刷费	1.50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36.00
		水费	1.50	老旧小区改造	436.00
		电费	4.00	住房改革支出	58.09
		差旅费	40.00	住房公积金	58.09
		会议费	3.00		0.00
		公务接待费	12.80		0.00
		劳务费	2.00		0.00
		工会经费	10.00		0.00
		福利费	8.98		0.00
		其他交通费用	22.38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3		0.00
		抚恤金	0.93		0.00
		生活补助	5.00		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520001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 入		支 出		单位: 万元
项目	预算数	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	按支出功能科目	预算数
		资本性支出		0.0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项目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收入总计	1,429.68	支出总计	支出总计	1429.68

单位: 万元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520001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429.68	898.68	5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7	82.5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57	82.5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3	0.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4	81.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53.02	758.02	95.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5.00		95.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5.00		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0.00		90.00
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58.02	758.02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58.02	758.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4.09	58.09	436.0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36.00		436.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36.00		436.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58.09	58.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09	58.09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 520001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合计		898.68	766.52	132.16
	工资福利支出		760.09	760.09	
3010101	职务工资		159.76	159.76	
3010102	级别工资		154.04	154.04	
3010201	工作性津贴		66.84	66.84	
3010202	生活性补贴		100.25	100.25	
3010205	岗位津贴		3.22	3.22	
30103	奖金		106.15	106.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64	81.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8	24.0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2	6.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09	58.0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16		125.16
30201	办公费		4.00		4.00
30202	印刷费		1.50		1.50
30205	水费		1.50		1.50
30206	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40.00		40.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80		12.80
30226	劳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10.00
3022901	高温津贴		6.48		6.48
3022902	取暖补贴		2.50		2.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38		22.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3	6.43	
30304	抚恤金		0.93	0.93	
30305	生活补助		5.00	5.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0.50	
	资本性支出		7.00		7.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0		7.00

# '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520001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12.80		12.80		
520	住建局	12.80		12.8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520001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历史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实际财政供养人员数	81	
		指标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额	1459.68	
		指标3: 全年预算安排项目数量	29	
		指标4: 项目支出预算总额	139618.63	
	质量指标	指标1: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指标2: 预算调整率		
		指标3: 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		
		指标4: 项目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半年预算执行进度	50%	
		指标2: 全年预算执行进度	100%	
		指标3: 项目年度完成进度		
	成本指标	指标1: 编制内实有职工人均基本支出	6.42	
		指标2: 公用经费总额控制	40.5	
指标3: 保障重点工作、重点任务安排资金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储备土地升值	达到	
		指标2: 房价平稳增长	达到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促进城市建设发展	达到	
		指标2: 提升城市品位水平	达到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城乡居住水平提升	达到	
		指标2: 城乡居住环境有效保护	达到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新型城镇化、城乡建设有序推进	达到	
指标2: 城市框架拉开, 城市功能和品质提升		达到		
指标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市民满意度	95%	
		指标2: 镇村居民满意度	90%	

填报单位负责人:

填报人:

填报时间: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于都县大昌路银坑路道路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于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续建	项目期	2018.5-2021.6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23	
		其中:财政拨款		362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大昌路长1439米、宽40米 目标2: 银坑路长881米、宽30米 目标3: 2020年12月竣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昌路长1439米、宽40米		≥95%
			银坑路长881米、宽30米		≥95%
		质量指标	指标1: 城市主干道II标准		≥95%
			指标2: 附属设施达到验收标准		≥95%
		时效指标	指标1: 2020.1.17		≥95%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9221.82万元		100%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带动周边土发升值		≥95%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城镇功能增强		100%
			指标2: 方便市民出行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区域环境得到完善		100%
			指标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城镇居民满意度		100%
			指标2:		
			.....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审计厅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指反映城乡社区、名胜风景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